

证券代码：301027

证券简称：华蓝集团

公告编号：2024-014

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无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8,291,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蓝集团	股票代码	3010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广强	刘莎	
办公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月湾路 1 号 南国弈园	南宁市青秀区月湾路 1 号 南国弈园	
传真	0771-5775576	0771-5775576	
电话	0771-5775576	0771-5775576	
电子信箱	hldongban@163.com	hldongban@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致力于成为中国城乡建设领域一流的集成服务商，围绕建筑生命周期，从土地现状分析到功能策划、规划、建筑物设计与建设，为客户提供投资咨询、项目策划、造价咨询、工程设计、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管理、工程监理、运营维护咨询等综合技术服务。

（1）工程设计

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对建设工程所需的技术、经济、资源、环境等条件进行综合分析、论证，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的活动。

（2）国土空间规划

将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空间规划相融合，对一定区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在空间和时间上作出的安排，包括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从规划层级上，划分为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乡镇级五级，其中国家级规划侧重战略性，省级规划侧重协调性，市县级和乡镇级规划侧重实施性。

（3）工程总承包管理

从事工程总承包的企业，按照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合同，对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或者设计、施工等阶段实行总承包，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造价等全面负责。

（4）工程咨询

在建设项目投资决策与实施活动中，为投资者和政府部门提供阶段性或全过程咨询和管理的智力服务，包括规划咨询、项目咨询、评估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等。

2、经营模式

公司采取控股型管理模式，主要负责对各子公司的统筹管理，不从事具体生产业务。

子公司主要提供工程设计、国土空间规划、工程总承包管理及工程咨询服务。公司在与客户签订合同后，依据合同约定进度完成并交付工作成果、收取服务费用，从而实现业务收入和利润。

公司立足广西，以“总部+区域中心+分公司”的形式布局全国，以品牌营销和技术营销等方式拓展新客户。公司市场营销中心负责统筹区域市场和大客户，具体营销工作下沉到子公司各生产部门执行。

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政府平台企业和房地产企业等，获取项目的主要方式为招投标和商务谈判两种。

3、经营情况分析

（1）主要经营业绩有所下滑

报告期内，在城镇化进程放缓、房地产调控、不确定因素增加等多重压力叠加之下，行业在经历了 10 余年高速增长后进入了变革期，聚焦已有的业务和经验，在细分领域通过产品及技术积累打造专业化品牌。

报告期内，受市场环境下行、客户资金紧张等影响，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072.78 万元，同比下降 17.0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76.58 万元，同比下降 63.88%。

（2）优势业务持续向好

公司重点围绕乡村振兴、医疗建筑、教育建筑、产业园区等专项业务推进，巩固并进一步加大市场份额，凭借专业技术优势，实现业务稳定增长。

乡村振兴业务方面，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赋能助力乡村振兴。报告期内，公司承接了《广东省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带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一期）（第二批）EPC 总承包》《峦城镇乡村振兴“四园共治”良塘村委良塘屯示范点产业规划》《渔城区 2023 年“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项目》等 209 个项目，新签合同额约 7836 万元。

医疗建筑业务方面，公司深耕医疗建筑领域多年，通过对众多医疗项目的深入研究与实践，在“医疗建筑一体化设计”“医疗工艺设计”“智慧医院建设”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专业技术。报告期内，公司承接了广西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康复医院工程设计项目、河池市妇幼保健院新院区建设项目等，新签合同额达 6777 万元。

教育建筑业务方面，公司教育建筑设计团队已超过 200 人，以创新设计理念为引导，集成采用先进的工程专业技术，通过前期策划、工程设计、施工监造等全过程、一体化设计和咨询服务，高效控制设计与建设周期，为客户提供满意的、高完成度的建筑作品。报告期内，公司教育建筑新签合同签约额为 11352 万元，同比增长 44%。

产业园区业务方面，结合广西强工业的总体布局，公司业务重点向工业产业园区建筑拓展。报告期内，公司承接了首个保税物流中心（B 型）项目-中国-东盟跨境产业园一期，为客户提供项目策划包装到落地的全过程服务，协助项目申请到国家发改委沿边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中央预算内资金 1 亿元和专项债 2.5 亿元；承接了中国-东盟海铁联运钦州转运中心项目，南宁东部产业新城临港新材料产业园及配套基础设施工程等，新签合同额共计 11422 万元。

（3）新业务培育成效显著

全过程工程咨询方面，坚持以融资策划咨询为切入点，以设计为核心，打造“融资策划+设计”的全过程咨询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从“解决资金来源”到“设计理念目标及产品精准落地”的全方位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承接了以罗城仫佬族自治县工业园河池港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罗城县武阳江流域环境综合治理与产业融合发展 EOD 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等为代表的项目，新签合同额 6258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 14 个 EOD 项目入选广西自治区级项目库，其中 2 个 EOD 项目入选国家库。

新能源业务方面，华蓝能源专注于清洁能源电站的开发、建设和运营，业务涵盖分布式光伏电站、储能、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和智慧能源等技术服务和建设投资活动，已成为东莞市光伏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和广东省太阳能协会理事单位，初步具备了项目投资、工程总包、设计咨询等全链条业务能力。报告期内，华蓝能源已并网项目规模达 24.06MW，新签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规模 96MW，新签合同额 3.41 亿元，同比增长 1053.86%。华蓝设计承接新能源设计项目 36 个，合同总额约 1043 万元，其中“来宾上、下服务区光储充一体化项目”是广西首个利用高速公路服务区场地资源建设光伏发电+储能+充电桩“三位一体”的新型绿色供能项目。公司已初步具备了新能源项目投资开发、设计咨询和工程总包等全链条业务及技术服务能力。

节能环保业务方面，公司开展建筑节能业务探索，华蓝数智研发了智慧建筑综合管理平台，应用 BIM+物联网+大数据 AI 技术，实现数字空间管理和物理环境硬件的有机整合，将实现“全生命周期运营管理闭环”，推动建筑的智慧化升级。报告期内，部分存量项目完成验收工作，节能率远超预期。其中，湖南立方中央空调优化节能项目帮助企业整体节约约 5.9%的能耗，年均减少碳排放约 1300 吨，提升中央空调管理效率 40%，节能率达 44.11%。深圳储能大厦作为深圳南山区第一高楼，拥有先进的水蓄冷及空调自动监控系统，以高效节能著称。华蓝数智打破传统节能方式，将人工智能引入建筑节能，充分发挥建筑智慧能源管理服务优势，在原有群控节能系统上再次进行节能改造，加装温度、湿度、压力、流量等物联网感知设备，空调主机、水泵等主要设备通信模块，云控制柜等，通过节能算法，使节能率再提升 12.30%。

（4）重大项目承接稳中有进

签订 1000 万元以上大项目 9 项，合同签约额共计约 3.98 亿元。合同签约额在 1 亿元以上的 EPC 项目有 1 项，其中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门诊综合大楼项目（EPC）工程总承包项目约 2.32 亿元；合同签约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设计咨询业务有 8 项，合同签约额总计约为 1.66 亿元，其中南阳应急管理职业学院项目 5696 万元，罗城仫佬族自治县工业园河池港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 1996.66 万元。

（5）战略合作推动有力

公司的战略合作领域从市县、自治区平台公司、科研机构扩展到建工类央企、高校、联合性社会组织、金融机构、产业与资源平台公司等，在促进业务发展、人才交流、产学研合作等方面进一步发挥积极的作用。签订战略合作的单位数量较往年有大幅增长，2023 年，新签政府战略合作 2 项（马山县、忻城县），新签厅级单位战略合作 1 项（广西壮族自治区供销合作联社），新签企业类战略合作 4 项（广西柳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江苏商会）。

（6）区外市场拓展加快

公司通过“区域中心+区域分公司+本部联动”的方式拓展广西区外市场业务。报告期内，广西区外业务合同额同比增长 44%，占比由 8%提升至 1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16 家区外分支机构，其中报告期内增加南通、佛山、杭州 3 家分公司。通过以点带面，突破中心城市业务辐射华东、华中、华南、华北、西北地区市场，与北京中心、成都中心、广州中心、上海中心、武汉中心、西安中心形成合力，重点聚焦国家战略发展区域，深耕核心城市群和中心城市，推进实现新一轮布局 and 重大项目落地。公司承接了一系列区外优质项目，如“南阳应急管理职业学院”5696 万元、黎阳国际航空发动机及飞机零部件产业化基地项目全过程咨询项目 1695 万元、九曲河停车场和城轨快线控制中心及重光体育中心项目 580 万元、皇氏集团安徽阜阳智慧化乳制品中央工厂项目 415 万元、南通市海门证大中学扩建项目设计服务项目 374 万元、颍东区智慧化乳制品中央工厂及生态智慧牧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320 万元、谯城区 2023 年“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项目 319 万元等，有效提升了公司在区外的品牌影响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968,532,609.70	1,855,763,694.59	1,858,544,093.40	5.92%	1,791,927,957.23	1,794,501,25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2,104,260.79	951,276,216.96	951,507,618.51	1.11%	919,831,482.87	919,977,942.80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700,727,831.51	845,082,468.86	845,082,468.86	-17.08%	1,154,832,938.93	1,154,832,93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65,807.88	54,639,420.09	54,724,696.85	-63.88%	127,546,790.25	127,692,91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875,221.50	46,700,082.89	46,785,359.65	-70.34%	121,767,532.30	121,913,657.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32,314.98	-73,801,919.58	-73,801,919.58	140.96%	-44,592,225.08	-44,592,225.08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3	0.37	0.37	-64.86%	1.02	1.0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3	0.37	0.37	-64.86%	1.02	1.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6%	5.84%	5.84%	-3.78%	20.41%	20.4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该项解释生效日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

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8,852,775.61	112,854,113.45	161,131,222.35	297,889,72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2,364.86	-10,646,421.62	2,967,142.27	29,317,45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76,519.92	-13,207,015.26	2,452,570.60	27,606,18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76,575.34	-19,638,671.76	5,915,442.47	35,178,968.9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6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4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雷翔	境内自然人	11.06%	16,405,300.00	16,405,300.00	不适用				0.00
赵成	境内自然人	3.93%	5,827,600.00	5,827,600.00	不适用				0.00
吴广意	境内自然人	3.88%	5,750,700.00	5,750,700.00	不适用				0.00
钟毅	境内自然人	2.49%	3,691,600.00	3,691,600.00	不适用				0.00
何新	境内自然人	2.42%	3,583,900.00	3,583,900.00	不适用				0.00
覃洪兵	境内自然人	2.31%	3,423,700.00	3,423,700.00	不适用				0.00
庞朝晖	境内自然人	2.21%	3,272,411.00	0.00	不适用				0.00
广西宏桂汇智基金管	其他	2.02%	3,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理有限 公司一 广西国 有企业 改革发 展一期 基金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费卫东	境内自 然人	1.76%	2,608,200.00	2,608,200.00	不适用	0.00
单梅	境内自 然人	1.36%	2,014,700.00	2,014,70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一致行动人为雷翔、赵成、钟毅、吴广意、覃洪兵、何新、费卫东、单梅、莫海量、邓勇杰、李嘉 11 人，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该协议约定各方履行一致行动义务的期限为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三十六个月）。《一致行动人协议》到期前三个月，若各方均未以书面方式提出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则《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自动顺延三年。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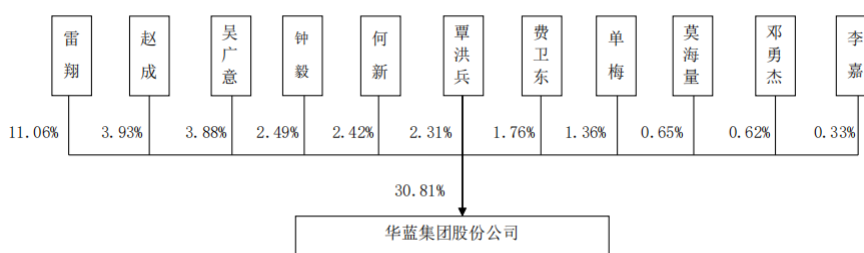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3 年 2 月 7 日，公司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以 7.64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0 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 129.14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并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23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房抵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以房抵债事项的后续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产权登记手续。本报告期内，抵债房产已办理完过户手续，华蓝设计已获得抵债房产的《不动产权证书》。